

证券代码：601268

证券简称：\*ST二重

公告编号：临2014-052

##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因公司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股票上市交易：

1、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第 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营业收入低于1000 万元或者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等四种情形之一；

2、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第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年的年度报告；

3、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期限内仍不能达到上市条件；

4、上市公司或者收购人以终止股票上市为目的回购股份或者要约收购，在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本总额、股权分布等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5、上市公司被吸收合并；

6、股东大会在公司股票暂停上市期间作出终止上市的决议；

7、公司解散；

8、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

9、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公司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了最近一年年度报告，但未在其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10、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受理；

11、恢复上市申请未获同意；

12、《股票上市规则》第14.3.1条规定的其他条款。

鉴于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亏损2.98亿元，且由于重型机械行业持续低迷，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环境无明细好转，市场竞争仍然异常激烈，产品价格低迷。如果最终公司2014年年度经营业绩继续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可能在2014年年报公布后被终止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终止上市决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2014]217号）。由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即2013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14.1.3条和第14.1.6条，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2014年5月26日起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3条的规定，若公司2014年度报告经审计后最终确定为亏损，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披露2014年年度报告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 三、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提示

若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届满的下一个交易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并在风险警示板交易30个交易日后终止上市。

###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积极争取各方支持，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加强传统产品市场的开拓；加大核电、石化等高盈利产品市场的拓展；寻求开发出适合公司的长线批量产品；积极开展业务协作，着力推进提高项目总包能力；加快优势产品进入海外市场；努力盘活资产，提高经营收现能力；开源节流，做好资金收支平衡，确保资金链安全。

公司对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和退市风险有充分的认识，目前正采取上述措施，通过内外各方面的努力和支持，努力扭转公司经营状况，力争使公司取得较好的经营效果，为今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打好基础。但由于当前重机行业形势仍未明显好转，市场竞争仍然异常激烈，产品价格持续低迷，上述措施能否实现2014年扭亏、能否恢复上市尚

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八日